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
- 本次担保本金金额：主债权本金金额为 57,000 万元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经营需要，宋都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轩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都房产”）、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北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怡企管”）、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轩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轩都”）与嘉兴桢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合作开发协议及配套协议。其中，债权人向轩都房产提供借款金额 56,910 万元（以下简称“标的债权”），债权人以 90 万元受让宋都集团持有北怡企管 9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宋都集团同意向债权人承担标的股权及标的债权的远期收购义务。

基于商业安排，近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以下简称“保证人”）与债权人签订了配套担保协议，公司为宋都集团远期收购标的股权和标的债权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交易涉及的担保主债权本金金额为 57,0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授权，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及下属公司（含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其中授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70 亿元、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是 60 亿元，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公司可依据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适当调整担保对象和担保额度）（具体详见公司临 2020-033、临 2020-039 及临 2020-061 号公告）。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股权架构	财务情况
宋都集团	91330104255431697W	150,000 万元	1996-05-08	公司持股 100%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总资产 436.35 亿元，总负债 382.88 亿元，营业收入 34.57 亿元，净利润 1.05 亿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保证人对被担保债务的连带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至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3、担保范围：为宋都集团在《远期收购及补偿协议》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同担保协议约定。

4、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对象	担保类型	担保主债权本金金额（万元）
宋都股份	宋都集团	信用保证担保	57,000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的融资需要。被担保方为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且其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48.22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8.82%。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077　　证券简称：宋都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15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控股”或“控股股东”）。
- 本次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共计 10,700 万元，宋都控股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俞建午先生均就本次担保事项签订了《反担保合同》，以信用保证担保方式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48.22 亿（不含本次），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8.82%，对宋都控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5.27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87%。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过去 12 个月与宋都控股进行的交易：过去 12 个月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累计发生额 27.50 亿元，公司为宋都控股提供担保累计担保发生 32.30 亿元（不含本次），宋都控股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对上述担保提供了反担保。除上述反担保外，宋都控股向公司提供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23.71 亿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公司控股股东宋都控股融资需要，近日宋都控股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 “债权人” 或 “招商银行”）签订了融资配套协议，融资金额 10,7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集团”或“出质人”）与债权人签订了《质押合同》，以定期存单质押形式为前述主债权项下提供质押担保，担保的主债权本金金额为 10,700 万元。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报的《关于预计相互担保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方为宋都控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其中拟以存单质押形式提供担保金额为 35 亿，拟以信用保证方式提供担保金额

为 6 亿，宋都控股为公司方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50 亿元。双方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以一次或分次使用对方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不超过已审批总额度的情况下，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授权有效期为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临 2020-051、临 2020-053 及临 2020-061 号公告）。

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即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至今公司以存单质押形式对宋都控股提供担保金额为 14.92 亿元（不含本次）。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杭州市采荷嘉业大厦 3 幢 201 室

法定代表人：俞建午

注册资本：3,6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97614164X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服务：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批发、零售：建材，金属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指标（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267.01	407.49
总负债	230.47	361.64
	2018 年度（经审计）	2019 年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7.61	43.35
净利润	2.20	2.90

关联关系：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占比为公司总股本的 35.01%，系公司关联法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存单质押担保

2、担保情况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主债权本金金额（万元）	质押合同签订日	被担保方履行债务的期限
1	宋都集团	宋都控股	招商银行	10,700	2021/2/25	2021/2/25-2024/2/25

四、董事会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与股东方实施互保以来，双方合作情况良好，从未发生过逾期借款和逾期担保的情形，亦没有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核查，宋都控股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形，且上述关联交易有相对应的反担 保措施，同意该担保事项。

3、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按有关规定提交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提 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预计相互 担保计划属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股东方实施互保以来，双方合作情况良 好，从未发生过逾期借款和逾期担保的情形，亦没有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该项 担保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 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有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同意该担保事项。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相互担保行为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加强与股东方的沟通，及时了解其经营状况，另外，公司还将通过其他措施以有效规避风险和保障公司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48.22 亿元（不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8.82%，其中对宋都控股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5.27 亿元（不含本次）（包括以存单质押形式担保的总额为 31.34 亿元及以信用保证形式担保的总额为 3.93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5.87%。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951　　证券简称：金时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一定额度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增加公司收益。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该额度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二十四个月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89、2019-090、2019-092、2020-002）。

公司于近日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公司名称	发行人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1264 期人民币产品	1,800	2021/02/25	2021/05/25	结构性存款	1.65%－4.05%	自有资金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1266 期人民币产品	1,800	2021/02/25	2021/05/25	结构性存款	1.65%–4.05%	自有资金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稳健型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购买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的情况如下（含本公告所述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发行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7,000,000.00	2019/9/24	2020/3/23	3.15%	自有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5,000,000.00	2019/10/24	2020/4/22	3.10%	自有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000,000.00	2019/11/19	2020/5/18	3.05%	自有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181 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2,500,000.00	2019/12/17	2020/6/15	2.90%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0149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65,000,000.00	2020/1/3	2020/4/2	3.7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3132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8,000,000.00	2020/1/3	2020/4/17	3.6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 3132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3,000,000.00	2020/1/3	2020/4/17	3.60%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TGG20011653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33,000,000.00	2020/4/7	2020/7/7	1.65%–5.5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TGG20011651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33,000,000.00	2020/4/7	2020/7/7	1.65%–5.5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32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00,000.00	2020/4/7	2020/7/10	1.5% – 3.95%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奥帆中心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832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4,000,000.00	2020/4/27	2020/7/31	1.5% – 3.8%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83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000.00	2020/4/27	2020/5/29	1.5% –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3993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9,000,000.00	2020/5/1	2020/7/31	1.5% – 3.7%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5831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8,000,000.00	2020/07/20	2021/01/15	1.48%–3.20%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5830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5,000,000.00	2020/07/20	2020/10/23	1.48%–3.30%	募集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0286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5,000,000.00	2020/08/10	2020/09/30	1.48%–3.30%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7283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0/10/23	2020/12/30	1.65%–4.2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 年 17285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0/10/23	2020/12/30	1.65%–4.25%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成都世纪朝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044）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10/27	2021/1/27	1.590%–3.726%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836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60,000,000.00	2020/11/02	2020/12/09	1.48%–2.90%	募集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朝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056）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11/06	2021/02/08	1.590%–3.566%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朝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134）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01/06	2021/04/06	1.590%–3.806%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0062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1/01/06	2021/04/06	1.65%–4.3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0057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1/01/06	2021/04/06	1.65%–4.55%	募集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0343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01/08	2021/07/08	1.95%–4.41%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0344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01/08	2021/07/08	1.95%–4.41%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2969 期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20,000,000.00	2021/02/01	2021/05/06	1.48%–3.10%	自有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朝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CD00170）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02/01	2021/02/22	1.590%–3.486%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1264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	2021/02/25	2021/05/25	1.65%–4.05%	自有资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1 年 01266 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18,000,000.00	2021/02/25	2021/05/25	1.65%–4.05%	自有资金

六、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约、客户权益须知、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交易凭证。

特此公告。

四川金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1-023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5253，发证日期：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三年。

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合格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 年，公司已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因此以上税收优惠政策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229　　证券简称：博睿数据　　公告编号：2021-024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2,826,094.81	164,535,969.42	-13.19
营业利润	35,237,578.11	68,734,076.49	-48.73
利润总额	35,249,489.02	68,795,600.83	-4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02,529.92	61,037,678.98	-4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79,964.43	56,495,190.18	-56.6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5	1.83	-58.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	33.29	减少 25.5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77,754,202.73	236,239,251.61	271.5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43,155,812.67	203,896,539.87	313.52
股本	44,400,000.00	33,300,000.00	3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8.99	6.12	210.14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按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0 年年报报表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2,826,094.81 元，同比下降 13.19%；实现利润总额 35,249,489.02 元，同比下降 48.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的净利润 33,402,529.92 元，同比下降 45.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79,964.43 元，同比下降 56.67%。报告期末总资产 877,754,202.73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271.5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43,155,812.67 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313.52%。

2020 年度，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客户压缩预算，采购进度延后，同时由于客户普遍延期复工复产，导致部分项目的现场评测、部署、试运行、验收等环节有所延迟，软件产品未能按期交付，使得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3.19%。

2020 年度，公司为巩固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持续优化营销网络布局，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新增市场销售及研发人员 110 余人，导致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增加 1,700 万元。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48.73%、48.76%、45.28%和 56.67%，主要原因是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有所下降，且同时公司为持续加强市场竞争力，强化营销网络布局，扩大研发投入，导致当期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2.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度同比大幅下降 58.96%的主要原因是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下降 45.28%及股本增加 1,110 万股所致。

3.总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分别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271.55%、313.52%、33.33%和 210.14%，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预测，未经会计事务所审计，主要财务指标可能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博睿宏远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8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年度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787,677,127.59	4,189,669,077.97	-9.59
营业利润	249,779,831.38	98,694,796.07	153.08
利润总额	231,959,234.77	96,660,957.67	13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407,901.44	87,416,624.45	14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946,993.82	56,440,933.06	185.1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8	0.21	1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2.41%	增加 2.42 个百分点
总资产	6,101,219,595.70	5,849,616,962.73	4.30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489,331,666.15	4,312,789,629.92	4.09
股本	443,285,700.00	443,285,7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0.13	9.73	4.09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7.88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5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 亿元，同期增长 144.13%。其中，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系由于 2020 年上半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公司及下游厂商开工率暂时性下降所致，上半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36.8%；2020 年下半年，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控制，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恢复，战略客户需求增加，公司下半年订单较为饱满，产能利用率逐步恢复至较高水平，高镍三元正极材料 NCM811 产销量大幅增长，促进了年度经营业绩的较快恢复。

报告期内，国际主流车企加速布局高镍电池技术路线，高镍材料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得益于长期专注执行专业化的战略路线，公司于 2020 年第四季度开始进入满产状态，为满足客户订单的需求，公司正式启动湖北、贵州、韩国三大制造基地新一轮产能扩建，发挥公司工程装备技术优势，加快产能建设。内部推动管理变革，实行事业部制，引入 IPD 流程，施行股权激励，管理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指标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

1.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153.08%，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139.9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44.1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85.16%，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 128.57%，主要源于：（1）2020 年下半年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回暖，高镍正极材料需求上涨，公司核心产品 NCM811 系列销量大幅增加，有力弥补了上半年新冠疫情的不利影响，促进了年度经营业绩的较快恢复；（2）运营效率提升，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公司核心产品 NCM811 第四季度单吨盈利明显回升；（3）公司积极加强客户信用风险管控，加之动力电池行业景气度回升，客户回款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再发生上年度大幅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类似情况。

2. 公司 2019 年度对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单项计提了较大金额的坏账准备，2020 年度公司加大应收款项催收力度，通过现金回款、货款互抵等方式回收欠款；同时，公司现金流持续改善，资金利用效率提高，通过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事项进一步增加了公司 2020 年业绩。

三、风险提示

1.受我国动力锂电池市场集中度提升、公司现阶段大客户服务策略等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前五大客户的合计收入占比较高。动力电池企业对材料供应商虽具有较为严格的认证标准与程序，保持相对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但如果这些客户采购订单大幅下降甚至暂停合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 本公告所载 2020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1-022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实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谷晓嘉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22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670,482,01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7570%。

其中，参加本次大会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19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509,8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列席会议。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670,092,59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731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8 名，所持（代表）股份数 389,4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54%。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70,436,7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32%；反对 38,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8%；弃权 6,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464,51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1145%；反对 38,9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6302%；弃权 6,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55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律师陈志军、陆勇洲见证，并出具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延安必康　　公告编号：2021-023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司法转让暨被动减持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沂必康”）、李宗松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632,604,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